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harmaron Beijing Co., Ltd.*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5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樓柏良博士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2022年1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樓柏良博士、樓小強先生及鄭北女士；非執行董事陳平進先生、胡柏風先生、李家慶先生及周宏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戴立信先生、陳國琴女士、曾坤鴻先生及余堅先生。

* 僅供識別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参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背景概述

为充分运用专业投资机构在行业内项目收集、研判的能力，提高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能力，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6,800 万元人民币，参与关联方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联资本”）作为基金管理人、拉萨君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上海君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君联信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宁波龙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君联健宁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等作为有限合伙人设立的北京君联惠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联惠康”、“合伙企业”或“基金”）。

2021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北京君联惠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同日，公司签署了《北京君联惠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

2021 年 9 月 23 日，公司收到基金普通合伙人拉萨君祺的《<北京君联惠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修订之说明函》，拉萨君祺提高了基金认缴出资上限，由 25 亿元人民币提高至 30 亿元人民币，同时拟对《合伙协议》部分内容进行修订。本次《合伙协议》条款修改不影响公司作为基金有限合伙人的认缴出资额，公司认缴出资额仍为人民币 6,800 万元。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经修订的北京君联惠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

二、基金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君联资本的通知，君联惠康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达到募集完成状态。截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君联惠康合伙人均已完成不低于 100 万元的实缴出资。截至公告披露日，该基金合伙人及其认缴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身份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	认缴出资比例
1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有限合伙人	6,800 万元	2.27%
2	拉萨君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3,097.44 万元	1.03%
3	上海君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君联医疗跟投一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特殊有限合伙人	4,150 万元	1.38%
4	上海君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君联医疗跟投二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特殊有限合伙人	2,650 万元	0.88%
5	上海君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君联联控医疗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特殊有限合伙人	2,260 万元	0.75%
6	上海君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君联惠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资金有限合伙人	5,500 万元	1.83%
7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有限合伙人	30,000 万元	10.00%
8	北京联融致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10,000 万元	3.33%
9	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30,000 万元	10.00%
10	海南省康哲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资金有限合伙人	20,000 万元	6.67%
11	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代表“瑞元资本-臻选 5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金有限合伙人	3,750 万元	1.25%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身份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	认缴出资比例
12	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代表“瑞元资本-臻选5号2期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金有限合伙人	8,000 万元	2.67%
13	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银河资本-锦利1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金有限合伙人	2,570 万元	0.86%
14	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银河资本-锦利2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金有限合伙人	1,560 万元	0.52%
15	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银河资本-锦利3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金有限合伙人	2,215 万元	0.74%
16	长沙歌榕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2,916.74 万元	0.97%
17	长沙澄岳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3,396.82 万元	1.13%
18	长沙歌耘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3,045 万元	1.02%
19	长沙诺辉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2,598.75 万元	0.87%
20	长沙诺域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320.25 万元	0.11%
21	平潭建发拾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11,000 万元	3.67%
2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乾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10,000 万元	3.33%
23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有限合伙人	10,000 万元	3.33%
24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有限合伙人	10,000 万元	3.33%
25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有限合伙人	10,000 万元	3.33%
26	苏州元聚熙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5,000 万元	1.67%
27	苏州元聚帆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3,000 万元	1.00%
28	青岛恒岩星荣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4,100 万元	1.37%
29	湖州恒金伍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3,900 万元	1.30%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身份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	认缴出资比例
30	嘉兴顺东三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6,670 万元	2.22%
31	上海施罗德艾德维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5,000 万元	1.67%
32	中科院联动创新股权投资基金(绍兴)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5,000 万元	1.67%
33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有限合伙人	5,000 万元	1.67%
34	北京盛景嘉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5,000 万元	1.67%
35	普洛斯建发（厦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5,000 万元	1.67%
36	亳州市康安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资金有限合伙人	5,000 万元	1.67%
37	宁波华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5,000 万元	1.67%
38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有限合伙人	5,000 万元	1.67%
39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有限合伙人	5,000 万元	1.67%
40	君龙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资金有限合伙人	3,500 万元	1.17%
41	厦门建发阳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3,000 万元	1.00%
42	厦门建发文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3,000 万元	1.00%
43	宁波龙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资金有限合伙人	3,000 万元	1.00%
44	苏州国发苏创知识产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2,000 万元	0.67%
45	苏州国发双创产业叁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1,000 万元	0.33%
46	方正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资金有限合伙人	3,000 万元	1.00%
47	中华联合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有限合伙人	2,500 万元	0.83%
4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彬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2,000 万元	0.67%
49	珠海君联信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9,000 万元	3.00%
50	珠海君联健宁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资金有限合伙人	4,500 万元	1.50%
合计		—	300,000 万元	100%

除此前公司已披露的关联关系外，公司与其他合伙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

司将根据君联惠康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